

**與香港簽署民航運輸協定的國家**

香港與以下國家簽署了民航運輸協定：澳大利亞、奧地利、巴巴多斯、巴林、孟加拉、比利時、巴西、文萊、柬埔寨、加拿大、克羅地亞、捷克、丹麥、愛沙尼亞、埃塞俄比亞、斐濟、芬蘭、法國、德國、希臘、匈牙利、冰島、印度、印尼、以色列、意大利、日本、約旦、哈薩克斯坦、肯亞、科威特、老撾、盧森堡、馬達加斯加、馬爾他、馬爾代夫、馬來西亞、毛里求斯、墨西哥、蒙古、緬甸、尼泊爾、荷蘭、新西蘭、挪威、巴基斯坦、巴布亞新幾內亞、菲律賓、大韓民國、阿曼、卡塔爾、俄羅斯、沙特阿拉伯、塞爾維亞、塞舌爾、新加坡、南非、西班牙、斯里蘭卡、瑞典、瑞士、泰國、土耳其、阿拉伯聯合酋長國、英國、美國和越南。